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206號14樓

電話：(02)2507-1234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20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3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7~84		六~三六
(七) 關係人交易	84~86		三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86		三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86~87		三九
(十)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87~89		四十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9、93~99		四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9、93~99		四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89~90、100		四一
(十二) 部門資訊	90~92		四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 勝 材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和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銷貨收入認列之發生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商品銷貨收入金額為 9,763,333 仟元，其中來自前十大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之銷貨收入金額為 4,585,656 仟元，佔銷貨收入總金額比例達 46.97%；由於來自前十大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之銷貨收入金額係屬重大且交易頻繁，故將前十大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銷貨收入認列之發生列為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二九。

本會計師執行主要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並測試與銷貨收入認列發生相關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取得前十大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之銷貨收入金額，進行分析變動原因。
3. 自前十大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銷貨收入交易明細中選樣抽核，檢視相關出貨憑證。
4. 實地訪察新增寄售倉所在地，觀察年度存貨盤點，及訪談相關人員，了解存貨進銷存控管狀況。
5. 檢視前十大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期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或折讓情形。
6. 針對關係人交易寄發函證，未收到詢證回函，執行替代性程序，檢視期後收款狀況及查核交易憑證。

其他事項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會計師 許 庭 禎

許庭禎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1 日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256,722	2	\$ 506,484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七及三六)	68,151	1	85,053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十及三六)	-	-	55,179	-
11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九及三六)	58,900	1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二)	-	-	38,600	-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三、四、十三及二九)	152,981	1	146,54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三、四、十三及二九)	966,547	9	866,722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四、十三及三七)	-	-	5,951	-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三及十三)	74,278	1	56,69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三一)	18	-	18	-
130X	存貨淨額 (附註四、五及十四)	3,379,504	30	2,746,080	26
1410	預付款項	37,849	-	67,578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6,600	-	3,07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021,550	45	4,577,981	43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三、四、八、三六及四十)	498,247	4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三、四、十、三六及四十)	-	-	497,486	5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三、四、十一及三六)	-	-	83,93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六)	782,680	7	821,947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七、三七及三八)	4,579,446	40	2,722,399	2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四、十八及三八)	11,632	-	11,874	-
1805	商譽 (附註四及十九)	94,799	1	94,799	1
1821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3,755	-	2,56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三八)	113,254	1	95,309	1
1915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 (附註二一)	84,150	1	1,549,772	15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一)	8,302	-	4,88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二一及三八)	71,659	1	72,35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247,924	55	5,957,324	57
1XXX	資 產 總 計	\$ 11,269,474	100	\$ 10,535,30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二二)	\$ 2,011,989	18	\$ 670,000	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三、四、七、二四及三六)	522	-	522	-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二三)	16,679	-	14,008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三)	257,815	2	323,882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三及三七)	-	-	3,698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五)	492,346	5	567,389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三一)	74,250	1	66,404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及二六)	24,110	-	23,46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二二及三八)	129,408	1	129,341	1
2321	一年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二四及三六)	30,102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五及二九)	65,047	1	14,78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102,268	28	1,813,493	17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二四及三六)	-	-	120,534	1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二二及三八)	391,968	3	523,075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三一)	193,437	2	169,864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七)	96,604	1	110,157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37	-	23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82,246	6	923,867	9
2XXX	負債總計	3,784,514	34	2,737,360	2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4,993,518	44	4,909,260	46
3200	資本公積	192,728	2	184,511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65,585	8	802,652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1,175	2	251,17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684,778	6	1,058,069	1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801,538	16	2,111,896	2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453)	-	(15,741)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39,877	1	-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207,812	2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22,424	1	192,071	2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7,110,208	63	7,397,738	70
36XX	非控制權益	374,752	3	400,207	4
3XXX	權益總計	7,484,960	66	7,797,945	74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1,269,474	100	\$ 10,535,30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九、三七及四二）	\$ 9,785,385	100	\$ 8,787,780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四、二七、三十及三七）	<u>8,527,794</u>	<u>87</u>	<u>7,137,338</u>	<u>81</u>
5900	營業毛利	1,257,591	13	1,650,442	1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5,988)	-	-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251,603</u>	<u>13</u>	<u>1,650,442</u>	<u>19</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七、三十、三七及四二）				
6100	推銷費用	459,724	5	471,897	5
6200	管理費用	246,890	2	267,29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2,364</u>	<u>1</u>	<u>56,444</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58,978</u>	<u>8</u>	<u>795,631</u>	<u>9</u>
6900	營業淨利	<u>492,625</u>	<u>5</u>	<u>854,811</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三十及三七）	41,238	-	60,37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三十）	33,557	-	(87,679)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十六）	(26,938)	-	2,385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三十）	(17,343)	-	(9,12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0,514</u>	<u>-</u>	<u>(34,046)</u>	<u>-</u>
7900	稅前淨利	523,139	5	820,765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三一）	<u>133,450</u>	<u>1</u>	<u>158,630</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389,689</u>	<u>4</u>	<u>662,135</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七)	(\$ 3,669)	-	(\$ 31,213)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四及二八)	(23,121)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三一)	(1,967)	-	5,306	-
		(28,757)	-	(25,907)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二八)	607	-	(4,860)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四及二八)	-	-	79,549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附註四及二八)	(4,053)	-	(17,54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三一)	1,752	-	8,496	-
		(1,694)	-	65,639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30,451)	-	39,732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59,238</u>	<u>4</u>	<u>\$ 701,867</u>	<u>8</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80,068	4	\$ 629,326	7
8620	非控制權益	9,621	-	32,809	1
8600		<u>\$ 389,689</u>	<u>4</u>	<u>\$ 662,135</u>	<u>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49,249	4	\$ 672,854	8
8720	非控制權益	9,989	-	29,013	-
8700		<u>\$ 359,238</u>	<u>4</u>	<u>\$ 701,867</u>	<u>8</u>
	每股盈餘(附註三二)				
9710	基 本	<u>\$ 0.77</u>		<u>\$ 1.32</u>	
9810	稀 釋	<u>\$ 0.76</u>		<u>\$ 1.2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附註十五)	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二八) 股數 (仟股)	資本公積 (附註二八)	保留盈餘 (附註三及二八)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三、八、十及二八)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計	總計				
A1	106年1月1日餘額	444,951	\$ 4,449,513	\$ 284,646	\$ 717,779	\$ 251,175	\$ 1,250,417	\$ 2,219,371	\$ 2,766	\$ 123,557	\$ -	\$ 126,323	\$ 7,079,853	\$ 409,639	\$ 7,489,492
B1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84,873	-	(84,873)	-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84,873	-	(711,922)	(711,922)	-	-	-	-	(711,922)	-	(711,922)
B5	現金股利	-	-	-	84,873	-	(796,795)	(711,922)	-	-	-	-	(711,922)	-	(711,922)
M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173	-	-	-	-	-	-	-	-	173	-	173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 變動數	-	-	-	-	(2,659)	(2,659)	-	-	-	-	(2,659)	-	(2,659)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17,798	177,981	(177,981)	-	-	-	-	-	-	-	-	-	-	
C13		17,798	177,981	(177,808)	-	-	(2,659)	(2,659)	-	-	-	(2,486)	-	(2,486)	
D1	106年度淨利	-	-	-	-	629,326	629,326	-	-	-	-	629,326	32,809	662,135	
D3	106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220)	(22,220)	(18,507)	84,255	-	65,748	43,528	(3,796)	39,732	
D5	106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07,106	607,106	(18,507)	84,255	-	65,748	672,854	29,013	701,867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38,445)	(38,445)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8,177	281,766	77,673	-	-	-	-	-	-	-	359,439	-	359,439	
Z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490,926	4,909,260	184,511	802,652	251,175	1,058,069	2,111,896	(15,741)	207,812	-	192,071	7,397,738	400,207	7,797,945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34,532	34,532	-	(207,812)	180,415	(27,397)	7,135	-	7,135	
A5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490,926	4,909,260	184,511	802,652	251,175	1,092,601	2,146,428	(15,741)	-	180,415	164,674	7,404,873	400,207	7,805,080
B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62,933	-	(62,933)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62,933	-	(736,389)	(736,389)	-	-	-	-	(736,389)	-	(736,389)
B5	現金股利	-	-	-	62,933	-	(799,322)	(736,389)	-	-	-	-	(736,389)	-	(736,389)
D1	107年度淨利	-	-	-	-	380,068	380,068	-	-	-	-	380,068	9,621	389,689	
D3	107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834)	(834)	(1,712)	-	(28,273)	(29,985)	(30,819)	368	(30,451)	
D5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79,234	379,234	(1,712)	-	(28,273)	(29,985)	349,249	9,989	359,238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35,444)	(35,444)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2,265	12,265	-	-	(12,265)	(12,265)	-	-	-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8,426	84,258	8,217	-	-	-	-	-	-	-	92,475	-	92,475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499,352	\$ 4,993,518	\$ 192,728	\$ 865,585	\$ 251,175	\$ 684,778	\$ 1,801,538	(\$ 17,453)	\$ -	\$ 139,877	\$ 122,424	\$ 7,110,208	\$ 374,752	\$ 7,484,9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23,139	\$ 820,76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04,008	193,967
A20200	攤銷費用	2,704	2,02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93	-
A20300	呆帳費用	-	1,14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淨利益	(339)	(749)
A20900	財務成本	17,343	9,125
A21200	利息收入	(1,722)	(6,223)
A21300	股利收入	(17,244)	(25,140)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份額	26,938	(2,38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780	210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2,481)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333)
A23200	處分子公司損失	-	2,007
A238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70,940	(5,001)
A23900	與合資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5,988	-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3,000	5,3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75,851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72,420	-
A31130	應收票據	(6,440)	16,054
A31150	應收帳款	(103,616)	(67,21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51	(5,95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544)	17,241
A31200	存 貨	(750,259)	62,455
A31230	預付款項	29,729	6,48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3,524)	(2,234)
A32130	應付票據	2,671	5,012
A32150	應付帳款	(65,799)	(45,55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698)	3,69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5,785)	(42,010)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26)
A32200	負債準備	2,893	(3,34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7,861	(5,77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221)	(22,81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 65,133)	\$ 983,99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674	6,36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7,244	25,14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861)	(15,26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0,193)	(220,04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1,269)	780,18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7,186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300)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2,561)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96,333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27,400)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933)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及合資	-	(460,950)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911)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4,218)	(156,07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916	1,940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410)	(75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313)	(789)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4,079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694	5,154
B07200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增加	(165,297)	(149,541)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及合資股利	2,289	2,57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8,453)	(742,83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341,989	239,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05,65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31,040)	(68,036)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54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36,389)	(711,922)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35,444)	(41,66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39,270	(376,97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90	(1,38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249,762)	(341,00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6,484	847,49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6,722	\$ 506,48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 62 年 6 月 21 日。主要經營烷基苯(十二烷基)、正烯烴、烷酚(壬酚)及其衍生物之製造及加工買賣及其他有關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本公司股票自 75 年 7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

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506,484	\$ 506,484	(4)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581,419	588,554	(1)
基金受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5,179	55,179	(2)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8,600	38,600	(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75,913	1,075,913	(4)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884	4,884	(4)
其他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71,500	71,500	(4)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再 衡 量 (IFRS 9)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 明
	重 分 類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 55,179	\$ -	\$ 55,179	\$ 179	(\$ 179)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581,419	-					
加：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再衡量		-	-	7,135	588,554	34,353	(27,218)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1,697,381	-	1,697,381	-	-		(3)、(4)
合 計		\$ -	\$ 2,333,979	\$ 7,135	\$ 2,341,114	\$ 34,532	(\$ 27,397)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07,633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7,135 仟元。

合併公司原依 IAS 39 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 34,353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34,353 仟元。

- (2) 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179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179 仟元。
-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4)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與其他金融資產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合併公司追溯適用 IFRS15 之相關影響調整如下：

	107年1月1日重 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合約負債	\$ -	\$ 12,207	\$ 12,207
負債準備	23,468	(2,251)	21,217
其他流動負債	14,781	(9,956)	4,825
負債影響	<u>\$ 38,249</u>	<u>\$ -</u>	<u>\$ 38,249</u>

3. IFRIC 22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107 年適用前述修正無重大影響。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修正式追溯適用 IFRS 16，不重編比較資訊。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356,192	\$ 356,192
資產影響	\$ -	\$ 356,192	\$ 356,192
租賃負債	\$ -	\$ 356,192	\$ 356,192
負債影響	\$ -	\$ 356,192	\$ 356,192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3. IAS 19 之修正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合併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五及附表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

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

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與合資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六。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15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六。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五) 收入認列

107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化學產品之銷售。由於商品於起運時，客戶對該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產品之預收款項，於產品起運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產品加工及發電服務，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106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產品加工及發電服務，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六)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所得稅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113,254 仟元及 95,309 仟元。

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301,907 仟元及 193,438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18	\$ 1,53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55,204	445,52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	59,420
	<u>\$ 256,722</u>	<u>\$ 506,484</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0.48%	0.001%~1.7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	\$ 85,053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68,151	\$ -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 權	\$ 522	\$ 522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26,812
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78,058
中日合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188,608
小計	293,478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新加坡康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95,967
匿名組合投資	
日本電廠	108,802
小計	204,769
	\$498,247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日合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康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及日本電廠，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

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附註十及附註十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未上市（櫃）股票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師於 107 年底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經營規模、產品類型與被評價公司較相近之同業進行。產生之評價損失 35,887 仟元調整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帳列其他權益項下）。

於 107 年 11 月，本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 67,186 仟元出售部分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265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 58,900

(一)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1.06%~1.07%。此類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二。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 55,179

非 流 動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326,470

(接次頁)

(承前頁)

	<u>106年12月31日</u>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85,099
匿名組合投資	<u>85,917</u>
小計	<u>171,016</u>
	<u>\$ 497,486</u>

本公司 105 年 9 月 29 日業經董事會決議，透過 Godo Kaisha Daiwa Green Energy No.7 投資日本太陽能發電廠，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投入日幣 310,000 仟元，約新台幣 95,700 仟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未上市(櫃)股票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師於 106 年 12 月底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經營規模、產品類型與被評價公司較相近之同業進行。產生之評價利益 79,549 仟元調整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帳列其他權益項下)。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83,933</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83,933</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順聚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美商高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慶豐商銀股份有限公司及東元奈米應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投資，管理階層預期未來經濟效益甚低，已全數認列減損損失共 34,353 仟元。

本公司原持有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16.64%，於 106 年 11 月參與該公司現金增資，共計取得 393 仟股，交易總金額為 3,933 仟元，因未按持股比例增資，持股比例由 16.64% 下降為 12.42%。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二、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38,600</u>

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1.06%~1.07%。

十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因營業而發生	<u>\$152,981</u>	<u>\$146,541</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968,384	\$867,866
減：備抵損失	<u>1,837</u>	<u>1,144</u>
	966,547	866,7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u>-</u>	<u>5,951</u>
	<u>\$966,547</u>	<u>\$872,673</u>
<u>其他應收款</u>		
非關係人	<u>\$ 74,278</u>	<u>\$ 56,699</u>

107年度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約為1個月至5個月。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根據該客戶基本資料，實地拜訪及勘察該客戶，將搜集資料整理評估後，決定授信額度。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度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21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10.00%	10.00%	-
總帳面金額	\$ 1,102,991	\$ 14,439	\$ 3,935	\$ 1,121,36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444)	(393)	(1,837)
攤銷後成本	<u>\$ 1,102,991</u>	<u>\$ 12,995</u>	<u>\$ 3,542</u>	<u>\$ 1,119,528</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	\$ 1,144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IFRS 9）	1,144
加：本年度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93
年底餘額	<u>\$ 1,837</u>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包含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0至30天	\$ 519,646
31至60天	259,401
61至90天	124,566
91至150天	<u>116,745</u>
合計	<u>\$ 1,020,358</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u>1,144</u>	<u>-</u>	<u>1,144</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144</u>	<u>\$ -</u>	<u>\$ 1,144</u>

十四、存貨淨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原 料	\$ 1,687,077	\$ 1,232,712
物 料	374,342	381,366
在 製 品	127,648	107,796
製 成 品	1,186,468	1,019,884
商 品	<u>3,969</u>	<u>4,322</u>
	<u>\$ 3,379,504</u>	<u>\$ 2,746,080</u>

107及106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8,527,794仟元及7,137,338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70,940仟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5,001仟元(主要係因原油價格回穩帶動商品價格回穩所致)。

十五、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和益化工)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和協工程)	石油化學工程之規劃設計、機械設備安裝買賣及家用液化石油氣之分銷及石化原料、製品之加工製造等業務。	100.00%	100.00%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聯超實業)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78.19%	78.19%	
和協工程			1.37%	1.37%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大勝化工)			1.04%	1.04%	
和益化工	大勝化工	農藥之製造及進出口業務、家庭殺蟲劑之製造及銷售、各種化學紙袋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100.00%	100.00%	
和益化工	益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益聯實業)	糖類及調味品製造等業務。	75.70%	75.70%	2
大勝化工			8.12%	8.12%	3
聯超實業			2.04%	2.04%	4
和益化工	太平洋貯槽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貯槽)	經營倉儲業務及液體油槽之租賃業務等。	100.00%	100.00%	
和益化工	德菲雅股份有限公司(德菲雅)	食品買賣及烘焙等業務。	100.00%	-	1
大勝化工	永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永勝能源)	主要經營業務為電池製造業、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及能源技術服務業等。	50.00%	50.00%	5
大勝化工	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 A. (TCDG)	主要經營農藥及肥料之銷售業務。	73.75%	73.75%	
和協工程	永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永吉能源)	熱能供應業、清潔用品批發業、電器及機械之承裝、安裝及批發業等。	50.00%	50.00%	6
和協工程	永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永耀能源)	主要經營業務為電池製造業、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及能源技術服務業等。	100.00%	100.00%	7

備註：

1.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1 日設立德菲雅，投入資本額 3,000 仟元，持股比例為 100%。
2.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參與益聯實業現金增資乙案，共計取得 22,614 仟股，交易總金額為 226,140 仟元，本公司係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產生變動，由 75.83% 下降為 75.70%。故於 106 年度調整增加資本公積 173 仟元。
3. 大勝化工於 106 年 12 月參與益聯實業現金增資乙案，共計取得 3,929 仟股，交易總金額為 39,287 仟元，大勝化工係未按持股比

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產生變動，由 6.25% 上升為 8.12%。故於 106 年度調整減少未分配盈餘 2,659 仟元。

4. 聯超實業於 106 年 12 月參與益聯實業現金增資案，共計取得 2,241 仟股，交易總金額為 22,412 仟元，持股比例為 2.04%。
5. 大勝化工對永勝能源之持股為 50%，其餘 50% 之股份由其他股東持有，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絕對多寡，判斷大勝化工具主導永勝能源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本公司將其列為子公司。
6. 和協工程於 107 年 8 月參與永吉能源現金增資乙案，共計取得 85 仟股，交易總金額為 848 仟元，持股比例維持為 50%，其餘 50% 之股份由其他股東持有，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絕對多寡，判斷和協工程具主導永吉能源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本公司將其列為子公司。
7. 和協工程於 107 年 7 月參與永耀能源現金增資乙案，共計取得 9,495 仟股，交易總金額為 94,950 仟元，持股比例維持為 100%。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聯超實業	台灣屏東	19.40%	19.40%
益聯實業	台灣台中	14.14%	14.14%

子 公 司 名 稱	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聯超實業	\$ 24,444	\$ 42,145	\$ 244,184	\$ 255,070
益聯實業	(15,338)	(9,829)	119,717	135,055
合 計	\$ 9,106	\$ 32,316	\$ 363,901	\$ 390,125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

編製：

聯超實業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1,062,024	\$ 1,105,354
非流動資產	820,405	686,757
流動負債	(611,384)	(458,550)
非流動負債	(23,395)	(29,810)
權益	<u>\$ 1,247,650</u>	<u>\$ 1,303,751</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003,466	\$ 1,048,681
非控制權益	<u>244,184</u>	<u>255,070</u>
	<u>\$ 1,247,650</u>	<u>\$ 1,303,751</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營業收入	<u>\$ 2,809,076</u>	<u>\$ 2,693,769</u>
繼續經營單位本年度淨利	<u>\$ 125,974</u>	<u>\$ 207,242</u>
綜合損益總額	<u>\$ 127,774</u>	<u>\$ 188,239</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01,530	\$ 165,097
非控制權益	<u>24,444</u>	<u>42,145</u>
	<u>\$ 125,974</u>	<u>\$ 207,24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02,981	\$ 149,781
非控制權益	<u>24,793</u>	<u>38,458</u>
	<u>\$ 127,774</u>	<u>\$ 188,239</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59,686	\$ 265,216
投資活動	(175,371)	(69,871)
籌資活動	(63,875)	(190,812)
淨現金流入(出)	<u>(\$ 79,560)</u>	<u>\$ 4,533</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35,679</u>	<u>\$ 53,519</u>

益聯實業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82,089	\$ 103,119
非流動資產	1,570,444	1,503,766
流動負債	(430,335)	(150,985)
非流動負債	(375,658)	(500,902)
權益	<u>\$ 846,540</u>	<u>\$ 954,998</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726,823	\$ 819,943
非控制權益	<u>119,717</u>	<u>135,055</u>
	<u>\$ 846,540</u>	<u>\$ 954,998</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營業收入	<u>\$ 17,772</u>	<u>\$ -</u>
繼續經營單位本年度淨利	(\$108,458)	(\$ 55,385)
綜合損失總額	<u>(\$108,458)</u>	<u>(\$ 55,385)</u>
淨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3,120)	(\$ 45,556)
非控制權益	<u>(15,338)</u>	<u>(9,829)</u>
	<u>(\$108,458)</u>	<u>(\$ 55,385)</u>
綜合損失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3,120)	(\$ 45,556)
非控制權益	<u>(15,338)</u>	<u>(9,829)</u>
	<u>(\$108,458)</u>	<u>(\$ 55,385)</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144,819)	(\$135,576)
投資活動	(8,998)	(175,750)
籌資活動	<u>142,754</u>	<u>317,060</u>
淨現金流入(出)	<u>(\$ 11,063)</u>	<u>\$ 5,734</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u>	<u>\$ -</u>

十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投資關聯企業	\$ 60,790	\$ 60,376
投資合資	<u>721,890</u>	<u>761,571</u>
	<u>\$782,680</u>	<u>\$821,947</u>

(一) 投資關聯企業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60,790</u>	<u>\$ 60,376</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2,240	\$ 5,727
其他綜合損益	<u>463</u>	<u>(5,710)</u>
綜合損益總額	<u>\$ 2,703</u>	<u>\$ 17</u>

本公司原與國內三位股東共同出資持有 Soft Chemical Corporation (SCC) 之股權 42.03%，按原始出資額比例，本公司約佔 28.02%，惟因本公司於 106 年 2 月決議收購其他三位股東之股權，以 9,000 仟元取得，持股比例上升至 42.03%，取得該公司所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為 11,523 仟元。

(二) 投資合資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u>\$721,890</u>	<u>\$761,571</u>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29,178)	(\$ 14,864)
其他綜合損益	<u>(4,515)</u>	<u>(11,837)</u>
綜合損益總額	<u>(\$ 33,693)</u>	<u>(\$ 26,701)</u>

上述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及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900,186	\$ 352,928	\$4,931,308	\$ 75,463	\$ 966	\$ 287,339	\$ 59,046	\$6,607,236
增添	-	2,712	92,136	5,068	-	19,358	36,802	156,076
處分	-	(2,215)	(18,587)	(5,544)	(966)	(4,098)	-	(31,410)
重分類	-	-	15,344	1,962	-	1,211	40,319	58,836
淨兌換差額	-	-	-	(54)	-	-	-	(5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900,186</u>	<u>\$ 353,425</u>	<u>\$5,020,201</u>	<u>\$ 76,895</u>	<u>\$ -</u>	<u>\$ 303,810</u>	<u>\$ 136,167</u>	<u>\$6,790,68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87,252	\$3,455,944	\$ 60,163	\$ 775	\$ 192,894	\$ -	\$3,897,028
折舊費用	-	9,176	165,080	3,843	30	15,570	-	193,699
處分	-	(668)	(17,143)	(4,944)	(805)	(2,302)	-	(25,862)
淨兌換差額	-	743	2,682	(5)	-	-	-	3,42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96,503</u>	<u>\$3,606,563</u>	<u>\$ 59,057</u>	<u>\$ -</u>	<u>\$ 206,162</u>	<u>\$ -</u>	<u>\$4,068,285</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900,186</u>	<u>\$ 156,922</u>	<u>\$1,413,638</u>	<u>\$ 17,838</u>	<u>\$ -</u>	<u>\$ 97,648</u>	<u>\$ 136,167</u>	<u>\$2,722,399</u>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900,186	\$ 353,425	\$5,020,201	\$ 76,895	\$ -	\$ 303,810	\$ 136,167	\$6,790,684
增添	-	24,931	153,602	5,427	-	27,017	183,241	394,218
處分	-	(355)	(45,616)	(1,090)	-	(10,851)	(6)	(57,918)
重分類	-	790,033	885,702	2,942	-	48,826	(53,129)	1,674,374
淨兌換差額	-	-	(59)	(23)	-	-	-	(8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900,186</u>	<u>\$1,168,034</u>	<u>\$6,013,830</u>	<u>\$ 84,151</u>	<u>\$ -</u>	<u>\$ 368,802</u>	<u>\$ 266,273</u>	<u>\$8,801,27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96,503	\$3,606,563	\$ 59,057	\$ -	\$ 206,162	\$ -	\$4,068,285
折舊費用	-	16,111	166,571	3,948	-	17,136	-	203,766
處分	-	(329)	(42,911)	(962)	-	(6,020)	-	(50,222)
重分類	-	-	(34,202)	-	-	34,202	-	-
淨兌換差額	-	-	4	(3)	-	-	-	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12,285</u>	<u>\$3,696,025</u>	<u>\$ 62,040</u>	<u>\$ -</u>	<u>\$ 251,480</u>	<u>\$ -</u>	<u>\$4,221,830</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900,186</u>	<u>\$ 955,749</u>	<u>\$2,317,805</u>	<u>\$ 22,111</u>	<u>\$ -</u>	<u>\$ 117,322</u>	<u>\$ 266,273</u>	<u>\$4,579,446</u>

子公司大勝化工 87 年購入荊桐鄉大埔尾地號 4705 之農地，金額 5,611 仟元，於 94 年度經資產減損評估後認列損失 3,459 仟元，帳面淨額 2,152 仟元。由於法令限制法人身份不得擁有農地所有權，乃暫由張翠玲登記為所有權人。合併公司（以下簡稱甲方）與張翠玲（簡稱乙方），分別訂有土地使用合約書及信託切結書，雙方約定乙方無償提供甲方使用。

子公司大勝化工 101 年購入荊桐鄉大埔尾地號 4704 之農地，金額 4,223 仟元。由於法令限制法人身份不得擁有農地所有權，乃暫由林春成登記為所有權人。合併公司（以下簡稱甲方）與林春成（簡稱乙方），分別訂有土地使用合約書及信託切結書，雙方約定乙方無償提供甲方使用。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3 至 60 年
管線設備	25 年
隔間及圍牆	10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2 至 50 年
運輸設備	2 至 15 年
其他設備	2 至 30 年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八。

十八、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935	\$	11,127	\$	21,062	
處 分	(3,710)	(1,336)	(5,046)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6,225</u>	\$	<u>9,791</u>	\$	<u>16,01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01)	(\$	4,921)	(\$	7,322)	
處 分		2,401		1,047		3,448	
折舊費用		-	(268)	(268)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u>4,142</u>)	(\$	<u>4,142</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u>6,225</u>	\$	<u>5,649</u>	\$	<u>11,874</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u>6,225</u>	\$	<u>9,791</u>	\$	<u>16,016</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6,225</u>	\$	<u>9,791</u>	\$	<u>16,01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142)	(\$	4,142)	
折舊費用		-	(242)	(242)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u>4,384</u>)	(\$	<u>4,384</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u>6,225</u>	\$	<u>5,407</u>	\$	<u>11,632</u>	

子公司大勝化工於民國 106 年 8 月出售投資性不動產予非關係人，出售價款為 4,079 仟元，出售標的之帳面價值為 1,598 仟元，相關出售利益為 2,481 仟元，已完成產權移轉，相關款項業已收訖。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60年
冷氣空調設備	3年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係參考鄰近地點之市場行情。其公允價值分別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自有土地及建築物	<u>\$ 73,588</u>	<u>\$ 57,885</u>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八。

十九、商譽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成本</u>		
年初餘額	\$ 94,799	\$ 91,897
溢價取得股權	<u>-</u>	<u>2,902</u>
年底餘額	<u>\$ 94,799</u>	<u>\$ 94,799</u>

(一)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合併公司現金產生單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氫化樹脂部門	\$ 91,897	\$ 91,897
其他部門	<u>2,902</u>	<u>2,902</u>
	<u>\$ 94,799</u>	<u>\$ 94,799</u>

(二) 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所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未來五年度財務預測之稅前現金流量為估計基礎，合併公司依其使用價值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

二十、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7,116	\$ 288	\$ 7,404
單獨取得	789	-	789
重分類	<u>3,088</u>	<u>-</u>	<u>3,088</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93</u>	<u>\$ 288</u>	<u>\$ 11,281</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6,458)	(\$ 233)	(\$ 6,691)
攤銷費用	<u>(1,985)</u>	<u>(37)</u>	<u>(2,022)</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8,443)</u>	<u>(\$ 270)</u>	<u>(\$ 8,713)</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2,550</u>	<u>\$ 18</u>	<u>\$ 2,568</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993	\$ 288	\$ 11,281
單獨取得	560	753	1,313
重分類	<u>65</u>	<u>2,513</u>	<u>2,578</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1,618</u>	<u>\$ 3,554</u>	<u>\$ 15,172</u>
<u>累計攤銷</u>			
107年1月1日餘額	(\$ 8,443)	(\$ 270)	(\$ 8,713)
攤銷費用	<u>(2,401)</u>	<u>(303)</u>	<u>(2,704)</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0,844)</u>	<u>(\$ 573)</u>	<u>(\$ 11,417)</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774</u>	<u>\$ 2,981</u>	<u>\$ 3,755</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2至7年耐用年數計提。

二一、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	<u>\$ 84,150</u>	<u>\$ 1,549,772</u>
存出保證金	<u>\$ 8,302</u>	<u>\$ 4,884</u>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三八)	\$ 71,500	\$ 71,500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	853
其 他	<u>159</u>	<u>-</u>
	<u>\$ 71,659</u>	<u>\$ 72,353</u>

子公司益聯實業因應營業之需於103年度向台中港務局承租土地做為新建廠房之用，並陸續投入資金自建或採購設備，已於107年第3

季取得固定污染源之操作許可證及廢污水排放許可證，正式運轉生產，相關預付工程及設備款亦於 107 年第 3 季轉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子公司聯超實業為擴充及改善產線以增加產能，於 106 年下半年開始擴建工程及增添設備，已陸續完工，預計於 108 年第 1 季完工。

二二、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2,011,989</u>	<u>\$ 67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85%~2.50% 及 0.81%~0.87%。

(二) 長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503,114	\$630,44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18,262</u>	<u>21,976</u>
	521,376	652,41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29,408)</u>	<u>(129,341)</u>
	<u>\$391,968</u>	<u>\$523,075</u>
有效年利率	<u>1.62%-2.94%</u>	<u>1.67%-2.94%</u>

上述擔保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建築物及機器設備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八）。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長期借款之餘額，係以按月攤還及按季攤還方式清償，到期期間為 111 年 7 月至 117 年 8 月。

二三、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u>16,679</u>	\$ <u>14,008</u>
<u>應付帳款</u>		
非關係人	\$257,815	\$323,882
關係人	-	3,698
	<u>\$257,815</u>	<u>\$327,580</u>

二四、應付公司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30,102	\$120,534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30,102</u>)	-
	<u>\$ -</u>	<u>\$120,534</u>

本公司於 103 年 2 月 20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7 億元，票面利率為 0%，有效利率為 1.9464%，發行期間為五年，並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其發行條件如下：

1.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到期時請求本公司以現金一次還本。
2.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後屆滿 3 年之前 40 日，以債券面額賣回。
3. 若符合約定條件時，本公司得於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翌日起至債券到期前 40 日止，按債券面額以現金向債權人要求贖回公司債。
4. 債權人於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等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依本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原始轉換價格為每股 15.40 元，惟若因無償配股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0% 時，應依轉換價格計算公式調整之（自 107 年 8 月 31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新台幣 10.90 元）。

	<u>107年度</u>
發行價款	\$635,137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64,765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669,80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u>522</u>
107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分別帳列應付公司債 30,102仟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流動522仟元)	<u>\$ 30,624</u>

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已有面額669,800仟元之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51,621仟股。

二五、其他負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254,513	\$345,204
應付利息	1,130	553
應付勞務費	4,248	3,781
其他應付費用	124,093	140,468
應付設備款	88,167	58,753
其 他	<u>20,195</u>	<u>18,630</u>
	<u>\$492,346</u>	<u>\$567,389</u>
其他負債		
合約負債	\$ 11,918	\$ -
預收款項	-	12,207
退款負債	1,498	-
暫收款	49,922	588
其 他	<u>1,709</u>	<u>1,986</u>
	<u>\$ 65,047</u>	<u>\$ 14,781</u>

二六、負債準備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員工福利(一)	\$ 24,110	\$ 21,217
銷貨退回及折讓(二)	<u>-</u>	<u>2,251</u>
	<u>\$ 24,110</u>	<u>\$ 23,468</u>

(一) 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員工福利，於相關員工享有既得權利時認列當期損益，並於次期員工實際休假時沖減之。

(二) 106 年相關之產品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二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15%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及華南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64,501	\$256,98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67,897</u>)	(<u>146,829</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96,604</u>	<u>\$110,15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 利負債
106年1月1日餘額	\$ 255,955	(\$ 154,200)	\$ 101,75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092	-	3,092
利息費用(收入)	3,024	(1,879)	1,145
認列於損益	6,116	(1,879)	4,23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53	353
精算損益—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20	-	20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變動	5,171	-	5,171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25,669	-	25,66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0,860	353	31,213
雇主提撥	-	(20,658)	(20,658)
福利支付	(35,945)	29,555	(6,39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256,986	(146,829)	110,15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981	-	2,981
利息費用(收入)	2,419	(1,414)	1,005
認列於損益	5,400	(1,414)	3,98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530)	(4,530)
精算損益—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10	-	10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變動	4,882	-	4,882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3,307	-	3,30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199	(4,530)	3,669
雇主提撥	-	(21,208)	(21,208)
福利支付	(6,084)	6,084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264,501	(\$ 167,897)	\$ 96,604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2,752	\$ 2,997
推銷費用	237	224
管理費用	797	832
研究發展費用	200	184
	\$ 3,986	\$ 4,237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75%	0.75%~1.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5,117)	(\$ 5,172)
減少 0.25%	\$ 5,287	\$ 5,348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增加 0.25%	\$ 5,157	\$ 5,228
減少 0.25%	(\$ 5,019)	(\$ 5,08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20,477	\$ 18,478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5~8年	5~8年

二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900,000</u>	<u>900,000</u>
額定股本	<u>\$ 9,000,000</u>	<u>\$ 9,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99,352</u>	<u>490,926</u>
已發行股本	<u>\$ 4,993,518</u>	<u>\$ 4,909,260</u>

本公司股本變動係因部分可轉換公司債執行轉換情形請詳附註二四應付公司債之說明。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140,620	\$125,088
庫藏股票交易	8,625	8,62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數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8,198	8,198
受贈資產	124	12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 動數(2)	32,788	32,788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股權	<u>2,373</u>	<u>9,688</u>
	<u>\$192,728</u>	<u>\$184,511</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

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三十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得依整體資本預算規劃，分派40%至60%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餘額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如當年度未有較大之資本預算規劃或需充實營運資金時得全部以現金股利分派之。換言之，如當年度有擴充建廠計畫需大量資金時，得全部以股票股利分派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107年6月14日及106年6月16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6及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2,933	\$ 84,873		
現金股利	736,389	711,922	\$ 1.50	\$ 1.60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106年6月16日決議以資本公積177,981仟元轉增資。

本公司108年3月21日董事會擬議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8,007
現金股利	249,676	\$ 0.5

有關107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8年6月13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15,741)	\$ 2,766
稅率變動	1,058	-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472	(3,94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3,242)	(14,564)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712)	(18,507)
年底餘額	(\$ 17,453)	(\$ 15,741)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1月1日餘額	\$ 123,557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84,443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88)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84,25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207,812
追溯適用IFRS 9之影響數	(207,812)
107年1月1日餘額 (IFRS 9)	\$ -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IFRS 9之影響數	180,415
年初餘額 (IFRS 9)	180,415
稅率變動	525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28,798)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8,273)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12,265)
年底餘額	\$ 139,877

(五) 非控制權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400,207	\$ 409,639
本年度淨利	9,621	32,809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率變動	205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9	(10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44	(3,687)
子公司現金增資	-	17,549
處分子公司所減少之非控制 權益(附註三三)	-	(2,16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849	-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予非控 制權益	(36,293)	(53,829)
年底餘額	<u>\$ 374,752</u>	<u>\$ 400,207</u>

二九、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9,763,333	\$ 8,765,646
勞務收入	6,714	6,915
發電收入	15,338	15,219
	<u>\$ 9,785,385</u>	<u>\$ 8,787,780</u>

(一)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附註十三)	<u>\$152,981</u>
應收帳款(附註十三)	<u>\$966,547</u>
合約負債(帳列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商品銷售	<u>\$ 11,918</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二。

三十、淨 利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 投資性不動產	\$ 1,453	\$ 1,416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1,705	6,223
其 他	17	-
股利收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5,1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	17,244	-
其 他	20,819	27,594
	<u>\$ 41,238</u>	<u>\$ 60,373</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金融資產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333
金融資產損益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74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39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780)	(210)
處分子公司損失	-	(2,007)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2,481
淨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35,470	(88,978)
其 他	(472)	(47)
	<u>\$ 33,557</u>	<u>(\$ 87,679)</u>

(三)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5,300	\$ 3,632
可轉換公司債 (附註二		
四)	2,043	5,493
	<u>\$ 17,343</u>	<u>\$ 9,125</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4,985</u>	<u>\$ 11,799</u>
利息資本化利率	<u>0.60%~1.62%</u>	<u>0.84%~1.67%</u>

(四) 折舊與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203,766</u>	<u>\$193,699</u>
投資性不動產	242	268
無形資產	<u>2,704</u>	<u>2,022</u>
合 計	<u>\$206,712</u>	<u>\$195,98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95,022	\$182,700
營業費用	<u>8,986</u>	<u>11,267</u>
	<u>\$204,008</u>	<u>\$193,96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041	\$ 1,545
營業費用	<u>663</u>	<u>477</u>
	<u>\$ 2,704</u>	<u>\$ 2,02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08,994	\$ 216,687	\$ 625,681
勞健保費用	29,550	11,870	41,420
退休金費用	<u>16,443</u>	<u>6,846</u>	<u>23,289</u>
	<u>\$ 454,987</u>	<u>\$ 235,403</u>	<u>\$ 690,390</u>
	106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57,409	\$ 251,994	\$ 709,403
勞健保費用	29,571	11,186	40,757
退休金費用	<u>15,691</u>	<u>6,342</u>	<u>22,033</u>
	<u>\$ 502,671</u>	<u>\$ 269,522</u>	<u>\$ 772,193</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 2.5% 及不高於 2.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1 日及 107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2.5%	2.5%
董監事酬勞	2.5%	2.5%

金 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2,042		\$ 19,297	
董監事酬勞	12,042		19,29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73,837	\$ 52,87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8,367)	(141,848)
淨益(損)	<u>\$ 35,470</u>	<u>(\$ 88,978)</u>

三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41,599	\$ 141,376
未分配盈餘加徵	2,727	8,450
以前年度之調整	(16,289)	1,059
	<u>128,037</u>	<u>150,885</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777)	7,745
稅率變動	17,190	-
	<u>5,413</u>	<u>7,74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3,450</u>	<u>\$ 158,63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u>\$ 523,139</u>	<u>\$ 820,76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49,818	\$ 181,451
免稅所得	(2,845)	(4,37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份額	(19,691)	(32,56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540	4,612
未分配盈餘加徵	2,727	8,45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6,289)	1,059
稅率變動	17,190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3,450</u>	<u>\$ 158,630</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4,033)	\$ -
本年度產生者		
一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694)	(3,790)
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4,706)
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676	-
一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734)	(5,30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215</u>	<u>(\$ 13,802)</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8</u>	<u>\$ 18</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74,250</u>	<u>\$ 66,40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稅率變動</u>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收入	\$ 12,048	(\$ 10,489)	\$ 2,126	\$ -	\$ 3,68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413	(910)	249	-	752	
未實現銷貨成本	8,380	(688)	1,480	-	9,172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909	14,188	337	-	16,434	
未實現特休輪休薪資費用	3,513	590	620	-	4,72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13,390	7,779	2,363	-	23,532	
處分海外投資利益	4,273	-	754	-	5,027	
修繕費資本化	47	(20)	8	-	35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稅 率 變 動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國外營運機構財務</u>					
<u>報表換算之兌換</u>					
差額損失	\$ 5,998	\$ -	\$ -	\$ 1,753	\$ 7,75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5,198	-	3,761	3,184	42,143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u>					
<u>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未實</u>					
現評價利益	2,973	-	-	(2,973)	-
未使用虧損扣抵	6,167	(7,255)	1,088	-	-
	<u>\$ 95,309</u>	<u>\$ 3,195</u>	<u>\$ 12,786</u>	<u>\$ 1,964</u>	<u>\$ 113,25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暫時性差異</u>					
<u>稅上提前認列銷貨</u>					
成本	\$ 10,429	(\$ 9,144)	\$ 1,841	\$ -	\$ 3,126
未實現兌換利益	214	(231)	37	-	2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收益	12,511	964	2,208	-	15,683
未實現現金解約價					
值	145	(171)	26	-	-
<u>國外營運機構財務</u>					
<u>報表換算之兌換</u>					
差額利益	-	-	-	2	2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u>					
<u>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未實</u>					
現評價利益	-	-	-	2,177	2,177
土地重估增值	146,565	-	25,864	-	172,429
	<u>\$ 169,864</u>	<u>(\$ 8,582)</u>	<u>\$ 29,976</u>	<u>\$ 2,179</u>	<u>\$ 193,437</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暫時性差異</u>				
未實現呆帳損失	\$ 232	(\$ 232)	\$ -	\$ -
<u>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收</u>				
入	11,040	1,008	-	12,048
未實現兌換損失	94	1,319	-	1,413
未實現銷貨成本	10,848	(2,468)	-	8,38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759	(850)	-	1,909
未實現特休輪休薪資				
費用	4,279	(766)	-	3,51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				
失	11,069	2,321	-	13,390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處分海外投資利益	\$ 4,273	\$ -	\$ -	\$ 4,273
未實現減損損失	64	(64)	-	-
修繕費資本化	64	(17)	-	4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損失	2,677	-	3,321	5,99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9,892	-	5,306	35,198
未使用虧損扣抵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8,248	(2,081)	-	6,167
	<u>-</u>	<u>-</u>	<u>2,973</u>	<u>2,973</u>
	<u>\$ 85,539</u>	<u>(\$ 1,830)</u>	<u>\$ 11,600</u>	<u>\$ 95,30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收 成本	\$ 8,619	\$ 1,810	\$ -	\$ 10,429
未實現兌換利益	(509)	723	-	21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 益	9,075	3,436	-	12,511
未實現現金解約價值	199	(54)	-	14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利益	469	-	(46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利益	1,733	-	(1,733)	-
土地重估增值	<u>146,565</u>	<u>-</u>	<u>-</u>	<u>146,565</u>
	<u>\$ 166,151</u>	<u>\$ 5,915</u>	<u>(\$ 2,202)</u>	<u>\$ 169,864</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1 年度到期	\$ 4,769	\$ 4,769
112 年度到期	15,457	15,457
113 年度到期	20,113	20,113
114 年度到期	21,044	21,044
115 年度到期	30,242	30,242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16 年度到期	\$ 55,166	\$ 55,166
117 年度到期	<u>94,367</u>	<u>-</u>
	241,158	146,79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60,749</u>	<u>46,647</u>
	<u>\$301,907</u>	<u>\$193,438</u>

係採權益法認列國外子公司投資損失及採權益法認列國內子公司存貨跌價損失，因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故評估其未來實現可能性極低。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4,769	111 年度
15,457	112 年度
20,113	113 年度
21,044	114 年度
30,242	115 年度
55,166	116 年度
<u>94,367</u>	117 年度
<u>\$241,158</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聯超實業、大勝化工、和協工程、益聯實業、永吉能源、永勝能源及永耀能源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77</u>	<u>\$ 1.32</u>
稀釋每股盈餘	<u>\$ 0.76</u>	<u>\$ 1.26</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本年度淨利	\$380,068	\$629,32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u>1,635</u>	<u>4,515</u>
	<u>\$381,703</u>	<u>\$633,841</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92,709	478,26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045	1,380
可轉換公司債	<u>9,497</u>	<u>23,10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03,251</u>	<u>502,755</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三、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原持有梨山高有限公司 70%之股權，於 106 年 6 月 1 日簽訂處分梨山高有限公司之協議，於 106 年 6 月 19 日完成處分，並對子公司喪失控制。

(一)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u>梨山高有限公司</u>
流動資產	
現 金	\$ 3,955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98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u>137</u>)
處分之淨資產	<u>\$ 7,216</u>

(二) 處分子公司之損失

	<u>梨山高有限公司</u>
收取之對價	\$ 3,044
處分之淨資產	(7,216)
非控制權益	<u>2,165</u>
處分損失	<u>(\$ 2,007)</u>

(三)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u>梨山高有限公司</u>
以現金收取之對價	\$ 3,044
減：處分之現金餘額	<u>3,955</u>
	<u>(\$ 911)</u>

三四、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倉庫、車位、公務車、土地、宿舍、屋頂及儲槽，租賃期間為 1 至 2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營業場所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不超過 1 年	\$ 72,195	\$ 66,756
1~5 年	31,717	55,311
超過 5 年	<u>13,065</u>	<u>13,621</u>
	<u>\$ 116,977</u>	<u>\$ 135,688</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1 至 15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入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不超過 1 年	\$ 1,393	\$ 885
1~5 年	<u>3,986</u>	<u>1,059</u>
	<u>\$ 5,379</u>	<u>\$ 1,944</u>

三五、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依據目前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保障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及穩定經營績效為目標，並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三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30,102	\$ 40,770	\$ -	\$ -	\$ 40,770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120,534	\$183,840	\$ -	\$ -	\$183,840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68,151	\$ -	\$ -	\$ 68,151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26,812	\$ 266,666	\$ 293,478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95,967	95,967
－匿名組合投資	-	-	108,802	108,802
合計	\$ -	\$ 26,812	\$ 471,435	\$ 498,247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	\$ 522	\$ 522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85,053	\$ -	\$ -	\$ 85,053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55,179	\$ -	\$ -	\$ 55,179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未上市 (櫃)				
股票	-	82,819	243,651	326,470
— 國外未上市 (櫃)				
股票	-	-	85,099	85,099
— 匿名組合投資	-	-	85,917	85,917
合 計	\$ 55,179	\$ 82,819	\$ 414,667	\$ 552,665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	\$ 522	\$ 522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 (櫃) 股票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414,66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34,300)
轉入第 3 等級	91,068
年底餘額	\$471,435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u>衍 生 工 具</u>
年初餘額	\$ 522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
年底餘額	<u>\$ 522</u>
當年度期末實現損益	<u>\$ -</u>

106 年度

<u>金 融 資 產</u>	<u>備 供 出 售 權 益 工 具 投 資</u>
年初餘額	\$337,46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77,198
年底餘額	<u>\$414,667</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u>衍 生 工 具</u>
年初餘額	\$ 468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54
年底餘額	<u>\$ 522</u>
當年度期末實現損益	<u>\$ 54</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波動度。當波動度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波 動 度	13.67%	16.23%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贖回權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波 動 度		
增加 1%	<u>\$ -</u>	<u>\$ -</u>
減少 1%	<u>\$ -</u>	<u>\$ -</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乘數、特殊風險折價、非上市折價及控制權溢價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u>107年12月31日</u>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	9.02%
終值成長率	2%
折價調整	30%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	
增加 1%	(<u>\$ 21,379</u>)
減少 1%	<u>\$ 28,535</u>
終值成長率	
增加 1%	<u>\$ 18,199</u>
減少 1%	(<u>\$ 13,693</u>)
折價調整	
增加 1%	(<u>\$ 2,739</u>)
減少 1%	<u>\$ 2,739</u>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減少。

	<u>107年12月31日</u>
長期收入成長率	2%
加權資金成本率	9.67%
流動性折價率	25%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長期收入成長率	
增加 1%	<u>\$ 160</u>
減少 1%	<u>(\$ 159)</u>
加權資金成本率	
增加 1%	<u>(\$ 763)</u>
減少 1%	<u>\$ 782</u>
流動性折價率	
增加 1%	<u>(\$ 320)</u>
減少 1%	<u>\$ 320</u>

-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乘數、特殊風險折價、非上市折價及控制權溢價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u>106年12月31日</u>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	9.72%
終值成長率	2.00%
折價調整	30.00%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	
增加 1%	<u>(\$ 27,299)</u>
減少 1%	<u>\$ 35,515</u>
終值成長率	
增加 1%	<u>\$ 20,938</u>
減少 1%	<u>(\$ 16,167)</u>
折價調整	
增加 1%	<u>(\$ 3,445)</u>
減少 1%	<u>\$ 3,445</u>

- (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國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減少。

	<u>106年12月31日</u>
長期收入成長率	2%
加權資金成本率	10.30%
流動性折價率	25%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長期收入成長率	
增加 1%	<u>\$ 137</u>
減少 1%	<u>(\$ 136)</u>
加權資金成本率	
增加 1%	<u>(\$ 694)</u>
減少 1%	<u>\$ 711</u>
流動性折價率	
增加 1%	<u>(\$ 284)</u>
減少 1%	<u>\$ 284</u>

-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匿名組合投資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減少。

	<u>106年12月31日</u>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	4.36%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加權資金平均成本率	
增加 1%	(\$ 2,636)
減少 1%	<u>\$ 2,775</u>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 85,053
強制為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68,151	-
放款及應收款 (註 1)	-	1,697,3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 2)	-	636,59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3)	1,589,23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	498,427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持有供交易	522	5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4)	3,330,307	2,351,92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約當現金、持有供交易、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每季財務部向董事會提出報告。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四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歐元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金額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日 圓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i)	(\$ 8,490)	(\$ 8,097)	(\$ 179)	(\$ 174)	\$ 125	\$ 139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歐元及日圓計價應收付款項。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期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71,500	\$ 130,920
－金融負債	1,452,131	27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8,900	38,600
－金融負債	1,081,234	1,052,41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10,223 仟元及 10,138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淨部位。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證券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但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4,982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5,527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7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以內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上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766,840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709,521	133,305	262,460	-
固定利率工具	1,489,962	1,997	5,622	-
退款負債	1,498	-	-	-
	<u>\$ 2,967,821</u>	<u>\$ 135,302</u>	<u>\$ 268,082</u>	<u>\$ -</u>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以內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上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08,977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543,195	137,650	399,893	5,839
固定利率工具	272,265	-	120,534	-
	<u>\$ 1,724,437</u>	<u>\$ 137,650</u>	<u>\$ 520,427</u>	<u>\$ 5,839</u>

(2) 融資額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 2,024,989	\$ 1,384,718
— 未動用金額	<u>3,205,689</u>	<u>3,669,382</u>
	<u>\$ 5,230,678</u>	<u>\$ 5,054,100</u>
<u>有擔保銀行融資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 694,618	\$ 11,700
— 未動用金額	<u>11,582</u>	<u>560</u>
	<u>\$ 706,200</u>	<u>\$ 12,260</u>

三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SCC	關聯企業
信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長春和益	合 資

(二) 營業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合資	<u>\$ 578,671</u>	<u>\$ 5,996</u>

與關係人間之其他交易，其價格及收付款條件，除授信期間為 7 天外，餘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進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進貨	關聯企業	<u>\$ -</u>	<u>\$ 16,564</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約為 1 個月。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合資／長春和益	<u>\$ -</u>	<u>\$ 5,951</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 及 106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SCC	<u>\$ -</u>	<u>\$ 3,698</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名稱	帳列項目	取得 107年度	價款 106年度
實質關係人	運輸設備	<u>\$ -</u>	<u>\$ 850</u>

與關係人間之其他交易，其交易價格係按市場行情議定。

(七) 營業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管理費用－其他費用	合資	<u>\$ 1,000</u>	<u>\$ -</u>

(八)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收入	合資／長春和益	<u>\$ 10,000</u>	<u>\$ 10,000</u>

與關係人間之技術服務交易，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議決定。

(九)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8,056	\$123,482
退職後福利	<u>3,453</u>	<u>3,091</u>
	<u>\$ 71,509</u>	<u>\$126,57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八、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貨之押標金及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 825,787	\$ 825,787
房屋及建築	864,544	82,342
機器設備	1,328,847	587,829
投資性不動產		
自有土地	983	983
其他非流動資產—定期存款	<u>71,500</u>	<u>71,500</u>
	<u>\$ 3,091,661</u>	<u>\$ 1,568,441</u>

三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為進料而開立之信用狀，尚約有新台幣 318,000 仟元及美金 4,489 仟元流通在外。

(二) 票據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開立票據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之金額明細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益聯實業	<u>\$563,494</u>	<u>\$700,000</u>

上述金額係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實際動用額度分別為 500,882 仟元及 626,128 仟元。

子公司開立票據為本公司背書保證之金額明細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和協工程	\$ 3,950	\$ 3,950

上述金額係子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實際動用額度均為 3,950 仟元。

四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9,731	30.6650	(美元：新台幣)	\$			911,710
歐 元		513	35.0000	(歐元：新台幣)				17,961
日 幣		20	0.2762	(日幣：新台幣)				6
								<u>\$ 929,677</u>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非流動								
美 元		3,124	30.7150	(美元：新台幣)	\$			95,967
日 幣		391,093	0.2782	(日幣：新台幣)				108,802
採權益法之關								
聯企業及合								
資								
越 南 盾		115,168,324	0.0013	(越南盾：新台幣)				152,559
人 民 幣		142,137	4.4332	(人民幣：新台幣)				630,121
								<u>\$ 987,449</u>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036	30.7650	(美元：新台幣)	\$	62,695		
歐 元		1	35.4000	(歐元：新台幣)		42		
日 幣		44,631	0.2802	(日幣：新台幣)		<u>12,506</u>		
					\$	<u>75,243</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1,198	29.7100	(美元：新台幣)	\$	926,882		
歐 元		501	35.3700	(歐元：新台幣)		17,715		
日 幣		3,161	0.2622	(日幣：新台幣)		<u>829</u>		
					\$	<u>945,426</u>		
<u>非貨幣性項目</u>								
<u>備供出售金融</u>								
<u>資產－非流</u>								
<u>動</u>								
美 元		2,860	29.7600	(美元：新台幣)	\$	85,099		
日 幣		310,000	0.2772	(日幣：新台幣)		85,917		
<u>採權益法之關</u>								
<u>聯企業及合</u>								
<u>資</u>								
越 南 盾		112,064,871	0.0013	(越南盾：新台幣)		147,306		
人 民 幣		148,126	4.5545	(人民幣：新台幣)		<u>674,641</u>		
					\$	<u>992,963</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929	29.8100	(美元：新台幣)	\$	117,117		
歐 元		9	35.3700	(歐元：新台幣)		320		
日 幣		55,263	0.2662	(日幣：新台幣)		<u>14,711</u>		
					\$	<u>132,148</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新台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107年度		106年度	
	功能性貨幣 兌換表達貨幣	淨兌換利益	功能性貨幣 兌換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失
	1 (新台幣：新台幣)	\$ 35,470	1 (新台幣：新台幣)	(\$ 88,978)

四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有烷化製造部門及石油樹脂製造部門。烷化製造部門主要係生產烷基苯及壬酚等產品。石油樹脂製造部門主要係生產(氫化)石油樹脂產品。本公司另有未達量化門檻之其他部門，主要係從事於農藥之製造與銷售、石油化學工程之加工製造業務。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7 年度

	烷化製造	石油樹脂製造	其他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629,123	\$ 2,806,920	\$ 349,342	\$ 9,785,385
部門間收入	<u>234,999</u>	<u>633,906</u>	<u>99,686</u>	<u>968,591</u>
部門收入	<u>\$ 6,864,122</u>	<u>\$ 3,440,826</u>	<u>\$ 449,028</u>	10,753,976
內部沖銷				(968,591)
合併收入				<u>\$ 9,785,385</u>
部門損益	<u>\$ 357,466</u>	<u>\$ 228,940</u>	<u>(\$ 36,329)</u>	\$ 550,077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26,93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523,139</u>

106 年度

	烷化製造	石油樹脂製造	其他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753,804	\$ 2,693,769	\$ 340,207	\$ 8,787,780
部門間收入	<u>168,531</u>	<u>708,734</u>	<u>72,862</u>	<u>950,127</u>
部門收入	<u>\$ 5,922,335</u>	<u>\$ 3,402,503</u>	<u>\$ 413,069</u>	9,737,907
內部沖銷				(950,127)
合併收入				<u>\$ 8,787,780</u>
部門損益	<u>\$ 445,524</u>	<u>\$ 362,293</u>	<u>\$ 10,563</u>	\$ 818,380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u>2,385</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820,765</u>

(二) 部門總資產

部 門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繼續營業部門		
烷化製造部門	\$ 6,684,960	\$ 6,076,848
石油樹脂製造部門	2,483,105	2,447,365
其他部門	<u>2,101,409</u>	<u>2,011,092</u>
合併資產總額	<u>\$ 11,269,474</u>	<u>\$ 10,535,305</u>

(三) 主要產品之收入

母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烷化製造	\$ 6,629,123	\$ 5,753,804
石油樹脂製造	2,806,920	2,693,769
其他	<u>349,342</u>	<u>340,207</u>
	<u>\$ 9,785,385</u>	<u>\$ 8,787,780</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依客戶所在國為基礎歸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台 灣	\$ 2,279,311	\$ 2,215,774
中 國	2,381,933	1,737,024
越 南	668,367	638,220

(接次頁)

(承前頁)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菲律賓	\$ 567,365	\$ 428,419
瓜地馬拉	731,908	636,205
日本	355,724	420,514
美國	499,511	507,100
其他	<u>2,301,266</u>	<u>2,204,524</u>
	<u>\$ 9,785,385</u>	<u>\$ 8,787,780</u>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07及106年度直接銷售之收入金額9,785,385仟元及8,787,780仟元，分別有727,954元及632,389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107及106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和益化工	益聯實業	2	\$ 1,422,041 (註2)	\$ 700,000	\$ 563,494	\$ 500,882	\$ -	7.93%	\$ 3,555,104 (註3)	是	否	否	
1	和協工程	和益化工	3	111,067 (註4)	3,950	3,950	3,950	-	0.71%	277,668 (註5)	否	是	否	

註 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20% 為限，即 $\$7,110,208 \times 20\% = \$1,422,041$ 。

註 3：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50% 為限，即 $\$7,110,208 \times 50\% = \$3,555,104$ 。

註 4：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20% 為限，即 $\$555,336 \times 20\% = \$111,067$ 。

註 5：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50% 為限，即 $\$555,336 \times 50\% = \$277,668$ 。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和益化工	新加坡康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27,717.00	\$ 95,967	19.74%	\$ 95,967	
和益化工	日本電廠／匿名組合投資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8,802	-	108,802	
和益化工	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393,318.00	78,058	12.42%	78,058	
和益化工	順聚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0,000.00	-	3.14%	-	
和益化工	美商高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00.00	-	1.06%	-	
和協工程	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13,402.10	26,812	0.35%	26,812	
大勝化工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30,196.40	68,151	-	68,151	註 1
大勝化工	中日合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345.00	188,608	6.10%	188,608	
大勝化工	慶豐商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2,604.00	-	0.03%	-	
大勝化工	東元奈米應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92.00	-	-	-	

註 1：基金受益憑證市價係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淨資產價值估算。

註 2：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		買入		賣出		年底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聯超實業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36,262,379.50	\$ 455,000	36,262,379.50	\$ 455,067	\$ 455,000	\$ 67	-	\$ -
永耀能源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1,592,280.62	20,000	1,592,280.62	20,039	20,000	39	-	-
益聯實業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4,786,661.17	60,002	-	-	4,786,661.17	60,013	60,002	11	-	-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註 3)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	子公司	(註 1)	\$ 637,561	8.79%	1~2 個月	合約價格	1~2 個月	\$ 58,652	9.25%	(註 3)
聯超實業	和益化工	母公司	(註 2)	(637,561)	25.53%	1~2 個月	合約價格	1~2 個月	(58,652)	45.37%	(註 3)
和益化工	和協工程	子公司	加工費	(234,999)	3.65%	1~2 個月	合約價格	1~2 個月	(16,231)	7.99%	(註 3)
和協工程	和益化工	母公司	加工收入	234,999	97.27%	1~2 個月	合約價格	1~2 個月	16,231	83.57%	(註 3)
和益化工	長春和益	合資	銷貨	578,671	7.98%	1~2 個月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7 天	-	-%	

(註 1) 包括加工收入 631,750 仟元及銷貨收入 5,811 仟元。

(註 2) 包括加工費 631,750 仟元及進貨 5,811 仟元。

(註 3)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 8,227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8%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2,13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2%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234,999	合約價格	2.40%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支出	7,08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7%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6,23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4%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17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3%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5,811	合約價格	0.06%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48,245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49%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加工收入	631,75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6.46%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4,97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4%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8,65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52%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3,41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3%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貯槽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3,07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3%
1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19,34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20%
1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	加工費	2,15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2%
1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	租金支出	29,05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30%
1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95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4%
1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2,67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2%
2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19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3%
2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4,44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5%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	台北市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帖樹脂、尿素樹脂、醇酸樹脂、醋酸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溶劑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600,531	\$ 600,531	71,883,572	78.19%	\$ 1,056,324	\$ 125,974	\$ 98,594	子公司(註1)，差額97仟元係溢價攤銷數。
和益化工	和協工程	台北市	石油化學工程之規劃設計及機械設備安裝買賣、家用液化石油氣之分銷、鋼瓶之維修保養及檢驗。	510,211	510,211	50,000,000	100.00%	537,295	64,087	43,461	子公司(註1)，差額20,626仟元係未實現銷貨毛利。
和益化工	大勝化工	台北市	農藥之製造及銷售。	401,364	401,364	19,800,000	100.00%	818,402	41,455	41,455	子公司(註1)
和益化工	益聯實業	台中市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造業	832,740	832,740	83,273,975	75.70%	640,861	(108,458)	(82,107)	子公司(註1)
和益化工	太平洋貯槽	瓜地馬拉	倉槽租賃。	28,513	28,513	900	100.00%	40,468	4,526	2,576	子公司(註1)，差額1,950仟元係折價攤銷數。
和益化工	SCC	越南	從事經營烷基苯、磺酸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43,707	43,707	-	42.03%	60,790	5,329	2,240	關聯企業(註1)
和益化工	Soft Industry Corp.(SIC)	越南	從事經營烷基苯、磺酸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97,779	97,779	-	50.00%	91,769	8,261	4,129	合資(註1)
和益化工	長春和益	常熟	從事壬基酚、二壬基酚和烯類燃料油產品的生產、加工及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與自產產品相關的技術與諮詢服務；從事一般化學品的批發、倉儲、佣金代理(拍賣除外)、進出口業務。	689,513	689,513	-	50.00%	630,121	(66,615)	(33,307)	合資(註1)
和益化工	德菲雅	台北市	從事食品買賣及烘焙。	3,000	-	300,000	100.00%	2,816	(184)	(184)	子公司(註1)
聯超實業	益聯實業	台中市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造業	22,412	22,412	2,241,200	2.04%	20,149	(108,458)	(2,210)	子公司(註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和協工程	聯超實業	台北市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帖樹脂、尿素樹脂、醇酸樹脂、醋酸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溶劑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24,786	\$ 24,786	1,261,088	1.37%	\$ 22,211	\$ 125,974	\$ 1,734	(註1)，差額6仟元係溢價攤銷。
和協工程	永吉能源	台北市	熱能供應業、清潔用品批發業、電器及機械之承裝安裝及批發業等。	3,878	3,030	387,840	50.00%	5,610	969	485	子公司(註1)
和協工程	永耀能源	台北市	電池、電子零組件、發電、輸電、配電機械之製造業及電子材料買賣。(能源技術服務)	95,000	50	9,500,000	100.00%	102,547	1,945	1,945	子公司(註1)
大勝化工	聯超實業	台北市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帖樹脂、尿素樹脂、醇酸樹脂、醋酸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溶劑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8,479	18,479	952,800	1.04%	12,930	125,974	1,306	(註1)
大勝化工	永勝能源	台北市	電池、電子零組件、發電、輸電、配電機械之製造業及電子材料買賣。(能源技術服務)	3,100	3,100	310,000	50.00%	4,611	1,142	571	子公司(註1)
大勝化工	益聯實業	台中市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造業。	89,287	89,287	8,928,700	8.12%	68,714	(108,458)	(8,804)	(註1)
大勝化工	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	瓜地馬拉	農藥之買賣。	9,043	9,043	2,360	73.75%	1,769	(2,060)	(1,519)	子公司(註1)

註1：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業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2：轉投資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除 SCC、SIC 及長春和益外，餘業已全數沖銷。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2)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 2)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金額		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 2)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註 1)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年底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張家港越洋實業有限公司	化工油酯等產品裝卸儲存分裝中轉銷售及其他相關業務。	\$ 753,132 (24,52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61,768 (2,011 仟美元)	\$ -	\$ -	\$ 61,768 (2,011 仟美元)	\$ 87,278 (19,140 仟人民幣)	10.86%	\$ -	\$ 95,967	\$ 96,952	註 3
長春和益	從事壬基酚、二壬基酚和烯類燃料油產品的生產、加工及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與自產產品相關的技術與諮詢服務；從事一般化學品的批發、倉儲、佣金代理(拍賣除外)、進出口業務。	1,382,175 (45,000 仟美元)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691,088 (22,500 仟美元)	-	-	691,088 (22,500 仟美元)	(66,615)	50.00%	(33,307)	630,121	-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752,855 (24,511 仟美元)	\$ 790,942 (25,751 仟美元)	\$ 4,226,125

註 1：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除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計算外，餘係以 107 年 12 月底之即期匯率計算。

註 3：因張家港越洋公司係透過新加坡康華公司所投資，新加坡康華公司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故無採用權益法認列合資企業損益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之情事。